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 中國再生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7)

(網址：www.cre987.com)

### (1)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及 (2)委任執行董事

####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中國再生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879,589,376 (99.999935%)	1,223 (0.000065%)
2.	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1,879,589,376 (99.999997%)	59 (0.000003%)
3.	i. 重選黃植良先生為董事。	1,879,410,233 (99.990460%)	179,310 (0.009540%)
	ii. 重選鄭毓和先生為董事。	1,878,173,456 (99.924604%)	1,417,143 (0.075396%)
4.	委任劉慧女士為執行董事。	1,879,410,233 (99.990460%)	179,304 (0.009540%)
5.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879,589,376 (99.999935%)	1,223 (0.000065%)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6.	續聘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1,879,588,544 (99.999891%)	2,055 (0.000109%)
7.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發行授權」)。	1,878,350,528 (99.934024%)	1,240,071 (0.065976%)
8.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購回授權」)。	1,879,588,544 (99.999891%)	2,055 (0.000109%)
9.	待授予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之決議案均獲通過後，額外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之股份數目，藉以擴大發行授權下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之權力。	1,878,351,360 (99.934069%)	1,239,239 (0.065931%)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0.	考慮並批准本公司第二版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細則之建議修訂。	1,879,589,376 (99.999935%)	1,223 (0.000065%)

備註：上述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召開大會之通告內。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 2,506,157,464 股普通股(「股份」)，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全體董事，即黃剛先生、劉慧女士、黃植良先生、李肇怡先生、鄭毓和先生、田玉川先生及張頌義先生親身或透過電子設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委任執行董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述，劉慧女士(「劉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劉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女士的任期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至任期屆滿為止。劉女士的履歷詳情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訊未發生變化。

董事會確認委任劉女士後的董事會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剛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黃剛先生、劉慧女士、黃植良先生及李肇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毓和先生、田玉川先生及張頌義先生。